华夏航空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提前归还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没有 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

2019年12月9日,华夏航空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第二届 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使用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》, 同意使用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 705,248,097.78 元 暂时补充流动资金,使用期限为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。具体 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12 月 10 日刊登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的《关于使用闲 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: 2019-077)。

二、本次提前归还部分闲置募集资金的情况

2020 年 8 月 19 日, 公司提前归还上述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部分闲置 募集资金人民币 114,388,593.53 元至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,使用期限未超 过 12 个月。公司已将上述归还情况通知保荐机构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保 荐代表人。

特此公告。

华夏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8月20日